

西安市鄠邑区司法局

2022年度部门决算

保密审查情况： 已审查

部门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 已审签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 二、决算单位构成
- 三、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2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十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三部分 2022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今年以来，在区委、区政府坚强领导下和区委政法委精心指导下，区司法行政系统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和来陕重要讲话精神，主动作为，扎实工作，充分发挥各项司法行政工作职能，扎实开展政法队伍教育整顿，积极做好公共法律服务、行政复议、疫情防控、平安建设、乡村振兴、党的二十大维稳安保等全区重点工作，为“诗画鄠邑、品质新区”建设和全区社会各项事业发展营造良好法治环境。今年以来获奖情况：被中华全国调解协会授予全国人民调解宣传先进单位；陕西省司法厅授予五竹、甘河、蒋村、祖庵、渭丰等5个司法所陕西省新时代“六好司法所”称号；被市司法局授予社区矫正工作先进集体；被鄠邑区委区政府授予行政复议优秀专案组。区司法行政系统认真学习贯彻落实区党代会重要精神，结合全区九项重点任务和法治鄠邑建设各项措施，围绕“诗画鄠邑、品质新区”发展目标，法治助力鄠邑区高质量发展。积极参与疫情防控、法治助力乡村振兴、有效参与秦岭生态和涝河流域生态治理等。认真贯彻落实“八五”普法规划，持续开展法治政府示范创建宣传及推进工作。认真做好行政复议，助推优化营商环境，行政复议受理办理更加便民利民。

（一）主要职责。

西安市鄠邑区司法局是区政府工作部门，为正处级。区委全面依法治区委员会办公室为区委全面依法治区委员会的办事机

构，设在区司法局。区委全面依法治区委员会办公室，接受区委全面依法治区委员会直接领导，承担全面依法治区重大问题的政策研究，协调有关方面提出全面依法治区规划建议，负责区委全面依法治区有关重大事项的决策部署及法治督查工作区司法局的内设机构根据工作需要承担区委全面依法治区委员会办公室相关工作，接受区委全面依法治区委员会办公室的统筹协调。区司法局贯彻落实党中央、省委、市委、区委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司法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主要职责是：(1)承担全面依法治区重大问题的政策研究，协调有关方面提出全面依法治区中长期规划建议，负责有关重大决策部署的法治督导工作。负责区委全面依法治区委员会办公室日常工作。(2)贯彻执行有关司法行政和法治工作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制定全区司法行政工作规划和年度计划，指导镇(街道)司法行政工作。(3)协调解决区政府部门在实施法律、法规和规章中的争议和问题。开展司法行政、政府法治建设调研。(4)负责区政府重大行政决策、行政规范性文件的合法性审查工作。承办各镇(街道)、区政府部门制定的规范性文件的备案审查工作。办理区政府规范性文件报送备案工作。组织开展全区规范性文件的清理工作。(5)负责指导、监督全区依法行政工作。承担全区依法行政的统筹规划、综合协调和行政执法责任制组织实施工作。组织协调和监督全区行政执法体制改革有关工作，负责区政府“放管服”改革措施的法治协调工作。承办区政府交办的行政处罚决定的审查和重大行政处罚决定的听证工作。负责指导、监督全区行政复议和行政应诉工作。承办区政府行政复议案件和行政应诉案件办理工作。(6)负责全区法治宣传和普及法律常识工作，拟订全区普

法规划并组织实施。承担全区依法治理和法治创建工作职责。负责全区司法行政系统舆情监控和处置指导工作。指导各镇(街道)、各行业、各部门法治宣传和基层法治创建工作。(7)负责全区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和平台建设。统筹协调全区法律服务资源，指导、监督全区律师、公证、法律援助、基层法律服务工作。(8)指导人民团体、群众自治组织和社会参与、支持法治社会建设工作。指导监督全区人民调解、行政调解和行业性专业性调解工作。负责基层法律服务工作者执业资格管理工作。负责人民陪审员、人民监督员选任管理和司法所规范化建设工作。指导全区刑满释放人员帮教安置和稳控管理工作。(9)负责统筹协调全区社区矫正工作力量，指导、监督全区社区矫正工作机构和人员开展执法工作；(10)负责全区司法行政系统装备管理工作，指导、监督全区司法行政系统财务、装备、设施、场所等保障工作。(11)指导全区司法行政系统的队伍建设。负责全区司法行政系统政法干部、普法骨干和法律服务人员的法律业务及职业再教育培训工作。(12)负责指导和组织协调全区司法行政系统的对外交流与合作工作。(13)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 内设机构。

西安市鄠邑区司法局是我区司法行政部门，位于鄠邑区新农投大厦十楼，机关内设办公室、公共法律服务科、基层工作科、法治综合科、行政复议与应诉科、社区矫正科。现有编制53人，实有人数39人，退休人员23人。下属单位2个。主要承担全区的法治宣传、人民调解、社区矫正、安置帮教、公证律师队伍的建设管理工作。(1) 西安市鄠邑区法律援助中心设立于2007年4月，为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全额事业单位，是隶属于西安市鄠邑区司

法局的二级事业单位，经费独立核算，编制5人，现有工作人员4人，均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主要职责：贯彻执行国家法律、法规、地方性法规中有关法律援助的规定；为弱势群体和经济困难的公民及其他属于法律援助范围人员提供法律援助；负责《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援助法》的宣传。（2）西安市鄠邑区公证处是1981年成立的西安市鄠邑区公证机构，为全额事业单位，隶属西安市鄠邑区司法局，经费实行独立核算。现有事业编制5人，实有人数6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7人。主要职责：办理各类公证事务及相关的法律事务，出具公证证明，为社会提供法律服务和法律保障，引导公民、法人正确设立、变更或终止法律行为，对社会性活动进行现场法律监督。

二、决算单位构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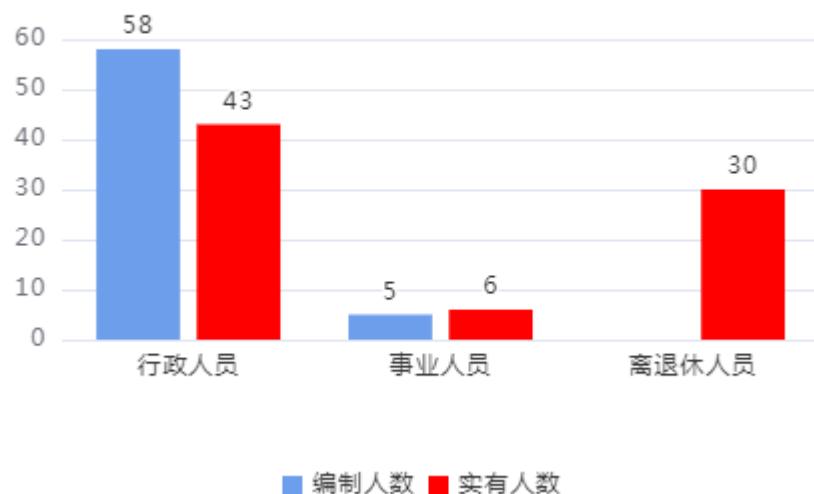
纳入2022年度本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3个，包括本级及所属2个二级预算单位。

序号	单位名称
1	西安市鄠邑区司法局本级（机关）
2	西安市鄠邑区法律援助中心
3	西安市鄠邑区公证处

三、人员情况

截至2022年底，本部门人员编制63人，其中行政编制58人、事业编制5人；实有人员49人，其中行政43人、事业6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30人。

人员对比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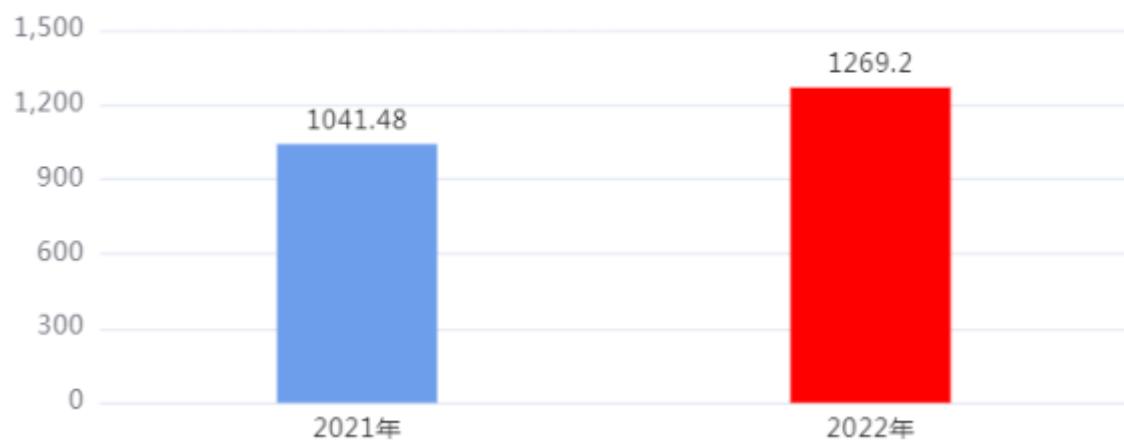


第二部分 2022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为1,269.2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增加227.72万元，增长21.87%，增长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及社保基数增加和人员基础绩效奖纳入年初预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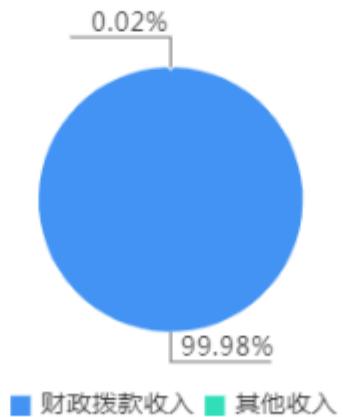
收入、支出决算总计对比图（单位：万元）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本年收入合计1,173.68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173.42万元，占99.98%；其他收入0.25万元，占0.0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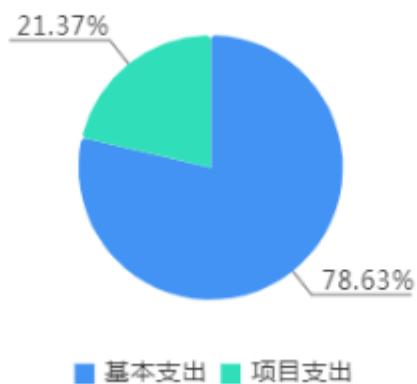
收入结构图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本年支出合计1,192.58万元，其中：基本支出937.79万元，占78.63%；项目支出254.8万元，占21.3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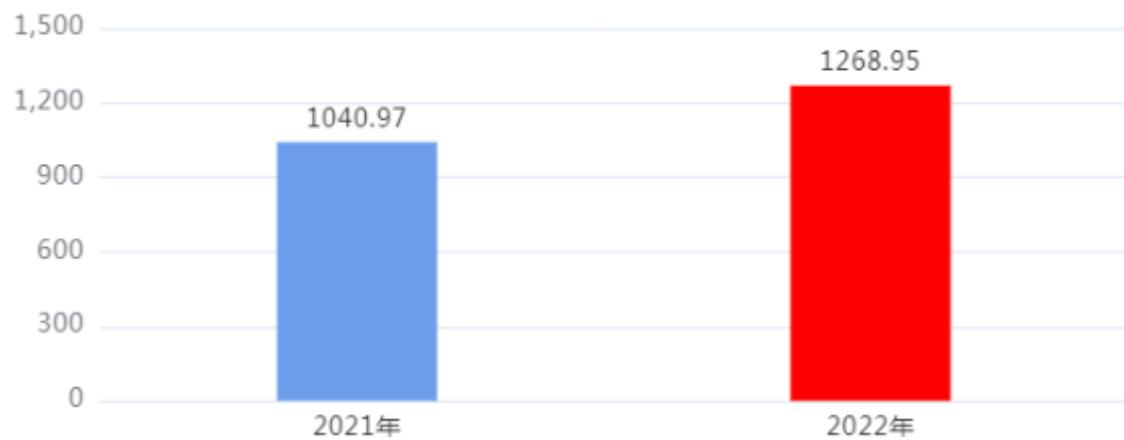
支出结构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为1,268.95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增加227.98万元，增长21.9%，增长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及社保基数增加和人员基础绩效奖纳入年初预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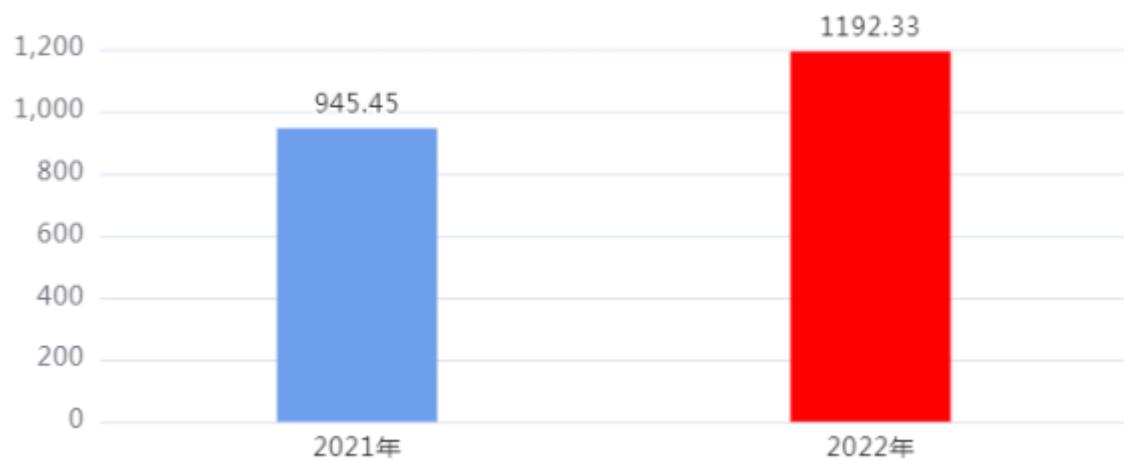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计对比图（单位：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925.32万元，支出决算1,192.3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8.86%，占本年支出合计的99.98%。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246.88万元，增长26.11%，增长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及社保基数增加和人员基础绩效奖纳入年初预算。

财政拨款支出对比图（单位：万元）



按照政府功能分类科目，其中：

1.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526.96万元，支出决算634.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0.45%。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是：后期追加资金及中省专项经费

未纳入年初预算中。

2.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79.38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是：后期追加资金未纳入年初预算中。

3.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律师管理（项）。年初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0万元。

4.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公共法律服务（项）。年初预算74.34万元，支出决算122.3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64.55%。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是：中省专项经费未纳入年初预算中。

5.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社区矫正（项）。年初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12.64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是：后期追加资金及中省专项经费未纳入年初预算中。

6.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事业运行（项）。年初预算47.14万元，支出决算64.3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36.57%。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是：后期追加资金及中省专项经费未纳入年初预算中。

7.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其他司法支出（项）。年初预算91.6万元，支出决算97.4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6.42%。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是：后期追加资金及中省专项经费未纳入年初预算中。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56.34万元，支出决算68.2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1.14%。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是：后期追加资金未纳入年初预算中。

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年初预算0.67万元，支出决算0.3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53.73%。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是：从2022年7月份开始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财政预算不再承担个人应缴部分，个人应缴部分从个人应发工资中扣除。

10.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23万元，支出决算22.9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9.61%。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是：从2022年7月份开始住医疗保险支出财政预算不再承担个人应缴部分个人应缴部分从个人应发工资中扣除。

11.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3.13万元，支出决算3.1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12.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年初预算27.66万元，支出决算30.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1.71%。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是：后期追加资金未纳入年初预算中。

13.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74.48万元，支出决算55.8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75.03%。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是：从2022年7月份开始住房公积金支出财政预算不再承担个人应缴部分个人应缴部分从个人应发工资中扣除。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937.53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

(一) 人员经费843.9万元，主要包括：奖金、其他社会保障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费、基本工资、绩效工资、生活补助、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津贴补贴、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二) 公用经费93.63万元，主要包括：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工会经费、劳务费、差旅费、电费、印刷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费、邮电费、水费。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2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已公开空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2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已公开空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11.66万元，支出决算10.73万元，完成预算的92.02%，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0.93万元，主要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关于厉行节约的各项要求，进一步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决算数较上年减少的主要原因

是认真贯彻落实关于厉行节约的各项要求，进一步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财政拨款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2.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财政拨款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2年度财政拨款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11.66万元，支出决算10.73万元，完成预算的92.02%，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0.93万元，主要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关于厉行节约的各项要求，进一步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

4.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财政拨款公务接待费支出。

（二）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2年度财政拨款安排培训费预算0.5万元，支出决算0.47万元，完成预算的94.00%，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0.03万元，主要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关于厉行节约的各项要求，进一步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决算数较上年增加的主要原因是临时增加培训内容。

（三）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财政拨款会议费支出。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2年度机关运行经费预算93.63万元，支出决算93.58万元，完成预算的99.95%。支出决算比上年增加14.27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及车辆运营及维修费用增加。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一) 2022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共10.39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10.39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

(二) 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10.39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合同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政府采购货物支出合同的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政府采购工程支出合同的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政府采购服务支出合同的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截至2022年末，本部门共有车辆5辆，其中执法执勤用车4辆。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2022年当年购置车辆0辆；购置单价10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开展了2022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从评价情况来看，2022年，我局积极开展

了整体支出绩效监控工作及项目支出绩效监控工作。通过及时跟踪项目资金的支出使用情况，切实发挥了预算绩效管理实效。绩效管理的总体状况1. 管理意识增强，资金使用和管理逐年规范。预算部门对预算管理、资金绩效的重视程度和管理能力逐步提升，预算控制比较严格，无项目支出超预算的情况，财政部门布置的国库集中支付、资产管理、政府采购等规定的执行总体比较规范。没有在项目支出中夹杂违规支出的情况。绩效目标编制的规范性、专业性和量化水平明显改善。2. 绩效意识进一步增强，项目完成情况总体较好贯彻区政府目标管理的总体要求，单位绩效管理的意识进一步增强，评价项目的目标任务基本完成，项目成效明显。本部门在部门决算中反映西安市鄠邑区司法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等一个一级项目的绩效自评结果，涉及预算资金829.79万元，占部门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本部门2022年度无主管专项资金。本部门未开展部门重点评价工作。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根据年度设定的绩效目标，部门整体支出自评得分97，全年预算数829.79万元，执行数829.79万元，完成预算的100%。本年度本部门总体运行情况及取得的成绩：1. 管理意识增强，资金使用和管理逐年规范。预算部门对预算管理、资金绩效的重视程度和管理能力逐步提升，预算控制比较格，无项目支出超预算的情况，财政部门布置的国库集中支付、资产管理、政府采购等规定的执行总体比较规范。没有在项目支出中夹杂违规支出的情况。绩效目标编制的规范性、专业性和量化水平明显改善。2. 绩效意识进一步增强，项目完成情况总体较好贯彻区政府目标管理的总体要求，单位绩效管理的意识进一步增强，评价项目的目标任务

基本完成，项目成效明显。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在绩效管理工作中还存在许多不足，尤其是资金的使用还需要更好与上级部门沟通，坚决杜绝一些不合理的开支。下一步改进措施：继续增强绩效管理的主体责任意识，将绩效管理工作与预算编制工作同布置、同落实，与区政府工作目标管理有机结合。不仅是财务部门，涉及项目经费使用的业务部门也应该加强意识，配合做好绩效各项工作。要结合财政信息公开工作，主动公开预算绩效管理情况，自我加压，对于每年度绩效评价的情况、问题，举一反三，提高管理水平。

附件5

西安市鄠邑区司法局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西安市鄠邑区司法局									
年度主要任务完成情况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完成情况	全年预算数(万元)			全年执行数(万元)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人员经费及对个人家庭补助	保障单位人员工资社保福利	已完成	904.32	904.32		813.59	813.59		1	90%	1
	日常公用经费	保障单位正常运转,局机关、法援车补,工会经费补助	已完成	73.28	73.28		60.18	60.18		1	82%	1
	普法宣传经费	指导协调全区法制宣传,普及法律常识	已完成	15	15		14.9	14.9		1	99%	1
	人民调解经费	指导监督全区人民调解、行政调解和行业性专业性调解工作	已完成	2	2		2	2		1	100%	1
	安置帮教经费	指导全区刑满释放人员帮教安置和稳控管理工作	未完成	2.5	2.5		0	0		1	0%	0
	办案费	保障机关及司法所日常办案经费	已完成	23.4	23.4		18.5	18.5		1	79%	1
	区政府法律顾问经费	负责全区规模规范性文件监督、管理和备案审查等工作	已完成	10	10		9.7	9.7		1	97%	1
	社区矫正经费	负责指导、监督全区社区矫正工作机构和人员开展执法工作	已完成	15.5	15.5		9.3	9.3		1	60%	1
司法所经费			已完成	22	22		14.5	14.5		1	66%	1
上级资金			已完成	175.74	175.74		128.68	128.68		1	73%	1
金额合计				1243.74	1243.74		1071.35	1071.35		10	86%	9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保障大范围正常运转,基本职能的实现; 目标2:完成预算收入1243.74万元,预算支出:1243.74万元; 目标3:普法宣传任务,负责全区法治宣传和普及法律常识工作,拟定全区普法规划并组织实施; 目标4:指导监督全区人民调解、行政调解和行业性专业性调解工作; 目标5:指导全区刑满释放人员帮教安置和稳控管理工作; 目标6:负责全区司法性质系统的队伍建设,负责全区司法行政系统政法干部、普法骨干和法律服务人员的法律业务教育培训; 目标7:承担全面依法治区重大问题的政策研究,负责有关重大决策部署的法治督导工作,组织开展全区规范性文件的清理工作;						目标1:保障大范围正常运转,基本职能的实现; 目标2:完成预算收入1071.35万元,预算支出:1071.35万元; 目标3:普法宣传任务,负责全区法治宣传和普及法律常识工作,拟定全区普法规划并组织实施; 目标4:指导监督全区人民调解、行政调解和行业性专业性调解工作; 目标5:指导全区刑满释放人员帮教安置和稳控管理工作; 目标6:负责全区司法性质系统的队伍建设,负责全区司法行政系统政法干部、普法骨干和法律服务人员的法律业务教育培训; 目标7:承担全面依法治区重大问题的政策研究,负责有关重大决策部署的法治督导工作,组织开展全区规范性文件的清理工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产出指标 (84分)	数量指标	法制宣传次数			≥4次	7			3	3	
			保障司法所个数			11个	11			3	3	
			法律援助办案			≥600件	542			4	3	
			公证业务受理件数			≥800件	663			4	3	
			人民调解件数			≥700件	1295			4	4	
		质量指标	文件执行率			100%	100%			4	4	
			调解完成率			100%	100%			4	4	
		时效指标	预算变更及调整的及时率			100%	100%			4	4	
			年度重点工作办结率			100%	100%			4	4	
			预算执行率			100%	100%			4	4	
		成本指标	基本支出			1260.55	1093.19			6	4	
			项目支出			73.4	52			5	2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单位基本运转			100%	100%			5	5	
			目标责任考核成果			“良”以上	优			5	5	
			解答群众法律咨询为困难群众免费提供法律支持			≥95%	98%			5	5	
			政府重大决策、行政规范性文件合法性审查			100%	100%			5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年度计划、部门规划与“三定方案”、区域发展匹配度、一致性、合理性			匹配、一致、合理	匹配、一致、合理			5	5	
			部门年度计划与部门规划明确性、可实施度			明确、可实现	明确、可实现			5	5	
			计划执行时间			≥1年	≥1年			5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0%	92%			4	4		
		社区矫正对象满意度			≥90%	95%			6	6		

(16分)	安置帮教对象满意度	≥90%	95%	6	6
总分				100	93

(三) 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2022年度不单独填写绩效自评表。

(四)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无主管专项资金

(五) 部门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部门未开展部门重点绩效评价。

(六) 财政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部门未开展部门重点绩效评价。

十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项之间，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数字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尾差。
2. 决算公开表格中部分数据约值万元时显示为零，实际不为零。
3. 本部门的决算数据反映3个预算单位的数据汇总情况，其中包含了局机关本级及下属两个单位收支情况。
4. 与年初预算单位相比变化情况说明。
5. 本部门所属单位只有部门本级，部门本级不再按单位重复公开。
6. 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联系电话：（029）89017160。如电话号码发生变更，请通过其他公开渠道另行获取，本文本不再更新。

第三部分 2022年度部门决算表

目录

序号	内容	是否空表	表格为空的理由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2	收入决算表	否	
表3	支出决算表	否	
表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否	
表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否	
表7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是	本部门不涉及故公开空表
表8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是	本部门不涉及故公开空表
表9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否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鄠邑区司法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173.4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1,011.1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5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八、其他收入	8	0.25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68.62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56.94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55.88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本年收入合计	27	1,173.68	本年支出合计	57	1,192.58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95.53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76.62
总计	30	1,269.20	总计	60	1,269.2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入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鄠邑区司法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173.68	1,173.42					0.25	
204	公共安全支出	992.24	991.99					0.25	
20406	司法	992.24	991.99					0.25	
2040601	行政运行	628.36	628.11					0.25	
204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79.38	79.38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110.01	110.01						
2040610	社区矫正	12.64	12.64						
2040650	事业运行	64.38	64.38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97.48	97.4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8.62	68.6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8.25	68.2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8.25	68.25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36	0.36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36	0.3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6.94	56.9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6.94	56.9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2.91	22.91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13	3.13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0.90	30.9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5.88	55.8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5.88	55.8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5.88	55.8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鄠邑区司法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192.58	937.79	254.8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011.15	756.35	254.80			
20406	司法	1,011.15	756.35	254.80			
2040601	行政运行	634.95	634.95				
204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79.38		79.38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122.33	57.03	65.30			
2040610	社区矫正	12.64		12.64			
2040650	事业运行	64.38	64.38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97.48		97.4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8.62	68.6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8.25	68.2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8.25	68.25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36	0.36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36	0.3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6.94	56.9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6.94	56.9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2.91	22.91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13	3.13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0.90	30.9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5.88	55.8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5.88	55.8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5.88	55.8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鄠邑区司法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173.4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1,010.90	1,010.90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68.62	68.62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56.94	56.94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55.88	55.88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173.42	本年支出合计	59	1,192.33	1,192.33		
年初结转和结余	28	95.53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76.62	76.62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95.53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1,268.95	总计	64	1,268.95	1,268.9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入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鄠邑区司法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192.33	937.53	254.8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010.90	756.10	254.80
20406	司法	1,010.90	756.10	254.80
2040601	行政运行	634.70	634.70	
204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79.38		79.38
2040606	律师管理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122.33	57.03	65.30
2040610	社区矫正	12.64		12.64
2040650	事业运行	64.38	64.38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97.48		97.4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8.62	68.6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8.25	68.2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8.25	68.25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36	0.36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36	0.3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6.94	56.9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6.94	56.9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2.91	22.91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13	3.13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0.90	30.9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5.88	55.8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5.88	55.8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5.88	55.8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06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鄠邑区司法局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837.2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93.63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220.60	30201	办公费	7.25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2	津贴补贴	197.01	30202	印刷费	7.22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3	奖金	223.64	30203	咨询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07	绩效工资	14.61	30205	水费	0.02	31006	大型修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68.25	30206	电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2.08	31008	物资储备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6.04	30208	取暖费		31009	土地补偿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90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36	30211	差旅费	2.12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113	住房公积金	55.88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12	拆迁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61	30215	会议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2	退休费	4.93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5	生活补助	1.68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7.23	31204	费用补贴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205	利息补贴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8.73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99	其他支出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33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9.08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59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9999	其他支出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843.90						93.6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鄠邑区司法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鄠邑区司法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鄠邑区司法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预算数	11.66		11.66		11.66			0.5		
决算数	10.73		10.73		10.73			0.4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的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 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 “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4.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5. 公用经费：指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设备设施的维持性费用支出，以及直接用于公务活动的支出，具体包括公务费、业务费、修缮费、设备购置费、其他费用等。
6. 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7. 结转资金：即当年预算已执行但未完成，或者因故未执行，下一年度需要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8. 结余资金：即当年预算工作目标已完成，或者因故终止，当年剩余的资金。